**永登县2021年农机购置补贴情况公告**

我县认真贯彻落实农业农村部、财政部及省农业农村厅的各项补贴政策。2021年下达我县农机购置中央财政补贴资金共计280万元。为确保农机购置补贴工作实施进度，我站高度重视，于2月22日全面启动补贴申领工作。针对新冠肺炎疫情带来的影响，积极采取手机APP受理申请、定期公开信息等有力措施，满足群众购机需求。共受理申请207份，落实2020年超录补贴资金210.054万元，完成2021年补贴资金69.986万元，补贴机具207台套，受益128户。其中通过农机补贴手机APP受理申请124份，补贴机具124台，占总受理申请的 73 %，受益124户，带动社会资金投入719.33万元。目前已对申请补贴的169台机具逐台进行了核实，经公示后发放补贴资金280.04万元（2020年资金结余1200元），资金发放工作已全部完成。为加快老旧农业机械报废更新进度，进一步优化农机装备结构，促进农机安全生产和节能减排。坚持“农民自愿、政策支持、方便高效、安全环保”的原则，通过农机报废更新补贴政策实施，进一步加大耗能高、污染重、安全性能低的老旧农机淘汰力度，加快先进适用、节能环保、安全可靠农业机械的推广应用，优化农机装备结构，推进农业机械化转型升级和农业绿色发展。根据兰州市农业农村局、兰州市财政局、兰州市商务局《关于印发〈兰州市农业机械报废更新补贴实施方案〉的通知》（兰农字〔2020〕170号）文件精神，按照统一规划、合理布局、方便农民的原则，在我县范围内选定报废农机回收企业。1、永登县彦金废品收购经营部、2、甘肃九州通物资回收有限公司、3、永登华丰物资回收部。按操作程序，2021年已办理报废农业机械7台套，补贴资金3.52万元。

永登县农机服务站

2021年12月27日